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长王晶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公司董事长王晶女士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资金规模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

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收到通知，公司董事长王晶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30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增持金额合计500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增持前持股情况		增持日期	增持数量 (股)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晶	董事长	1,892,975	0.18%	2021年5月12日	309,400	16.17	2,202,375	0.21%

二、本次增持的资金来源、方式及目的

- 1、资金来源：个人自有资金。
- 2、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
- 3、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自身内在价值的认同和对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董事长王晶女士实施本次增持。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自本次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长王晶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295,400股，增持金额合计2,000万元。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亦不存在违反做出的相关承诺的情况。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王晶女士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13日